

证券代码：839746

证券简称：靖互股份

主办券商：英大证券

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 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-基本准则》和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1、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中的以下三项规定：

-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
-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
-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

2、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的《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》（财会〔2023〕11 号）。

3、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（财会〔2024〕24 号）中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的规定。

上述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

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变更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此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变更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此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无需追溯调整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》

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9 日